

盐城市响水工业经济区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

建设项目名称		年产 135 万吨不锈钢连铸板坯		座落位置		开创路南側、浦港大道西側	
建设单位名称				地块编号		地块一	
规划要点		工业用地		容		容	
1	用地性质	工业用地		容		容	
2	用地范围	用地地址		用地面积		449106.5 平方米 (673.66 亩)	
3	建筑控制	建筑密度	≥35%	容积率	0.7-1.5	绿地率	≤15%
		建筑限高	不高于 24 米	浦港大道			
		出入口方位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执行				
4	建筑退让	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执行				
		非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执行				
		退道路红线	其余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执行。				
		退用地边界	满足相关规范要求。				
日照间距		满足相关规范要求。					
备注		1、用地单位取得土地后须与两侧现有地块做好衔接。 2、用地四址以国土实际勘界为准，如国土实际勘界范围与设计要点用地四址不一致，需到规划部门变更设计要点方可进行挂牌出让。 3、地块内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、专家楼、宾馆、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，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 7%。					



创建 全能扫描王